

現代問題叢書

日 美 問 題

何子恆編著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書叢題問代現

題 問 美 日

著編恆子何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初版

現代問題叢書
日美問題一冊

每冊實價國幣肆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編者 何子恆

發行人 王雲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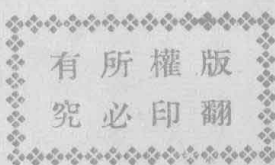
長沙南正街

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

長沙南正街

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

各地



(本書校對者鮑嘉祥)

目錄

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……………一

一 日美第一次發生關係……………一

二 美國勢力展至西太平洋……………三

三 日俄戰爭前後之日美關係……………七

四 大戰爆發後之日美關係……………一五

五 大戰後之美國對日政策……………一九

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……………二七

一 史汀生之不承認主義……………二七

二 羅斯福之實利主義……………二九

甲	准許菲律賓之獨立·····	三〇
乙	對於蘇俄之承認·····	三二
丙	對於中南美各國政策之變更·····	三三
丁	對日之備戰·····	三六
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·····		四五
一	美國單獨不能制日·····	四五
甲	海軍比例上不能制日·····	四五
乙	日本海軍實的方面並不劣於美國·····	四六
丙	地理形勢上日本處於不敗之地·····	五一
二	英美不能合作·····	五四
甲	英國於九一八後態度之猶豫·····	五四
乙	英國不快意美國之方面·····	五五

丙	美國不快意英國之方面·····	五八
丁	其他方面之不快意與不協調·····	五九
三	美國在遠東方面之利益分析·····	六二
甲	美國在華現實利益不大·····	六二
乙	美國一部輿論不主對日作戰·····	六三
丙	日本爲美國在遠東之最大市場·····	六四
丁	美國對菲貿易並不有利·····	六六
戊	美日貿易無甚衝突·····	六九
第四章	日美問題之今後·····	七二
一	美國有無退出遠東之意思·····	七二
甲	中國爲一潛在之大市場·····	七二
乙	美國對日行動之抗議·····	七四

丙	美國在各方面之準備·····	七六
丁	美對菲律賓不能視為放棄·····	七八
戊	美國防禦日本侵菲之種種措置·····	八四
己	美國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·····	八五
二	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·····	八五
甲	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·····	八五
	a. 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	
	b. 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	
	c. 日美戰時兩國對外貿易喪失之比較	
	d. 日美工業狀況之比較	
	e. 日本國民經濟難與一等強國作戰	
乙	會議解決之可能性·····	九八
參考書舉要·····		九九

日美問題

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

一 日美第一次發生關係

日美兩國爲最後出現於太平洋上之強國。蓋遠在日美成爲太平洋強國之前，歐西國家之出現於東方者，已甚多。其中最早者爲葡萄牙人、西班牙人與荷蘭人，稍後則有英俄法等國。但打開日奉之門戶者，並非此等早來東方之歐西國家，而爲十九世紀中葉後出現於太平洋舞臺上之美國。蓋葡萄牙人、西班牙人、荷蘭人雖於十六世紀中葉之後，相繼抵達日本，從事貿易與傳教；但至十七世紀之初葉，日本在德川幕府之統治下，即禁止外人傳教通商，實行閉關政策，而此時之歐洲人對之竟亦無可奈何。如是經過二百餘年之時間，直至十九世紀之中葉，此種閉關政策，始爲打破。而首先與日本成立正式條約與通商關係者，即爲美國。

按美國於離英獨立之時，不過大西洋岸之十三州，其後美人即不絕向西拓展，至十九世紀中葉之際，版圖遂擴至太平洋岸。至一八四六年美國曾派兵艦一艘，由壁特爾海軍少將（Commodore Biddle）率領，抵達日本，要求通商，幕府不許，美艦旋亦離去。至一八五三年美政府遂採積極政策，復派帕利少將（Commodore Perry）率領當時之新式兵艦四艘，開抵日本。浦賀，堅決要求通商。按此時日本港口，除長崎一埠准中國人荷蘭人通商外，例不准他國船隻駛入。帕利少將明知此種禁例，但毫不加以注意，且於浦賀檢查船舶之官吏命其撤退軍艦時，亦不理會。同時事實上，此時之日本人對於此種新式軍艦，確無抵禦方法。因是幕府於無法可施之後，始允與美成立開港協定。至一八五八年美國又逼日本締結正式通商條約（是即所謂日美約章是也）（一）關神奈川、長崎、新潟、兵庫、江戶、大阪六地爲商埠，（二）各商埠上美人得闢居留地（即租界），（三）美人有領事裁判權。此爲日本與美國成立關係之始。其後英俄法荷以及其他各國相繼援例要求，於是日本之門戶遂以大開。

美國雖爲開闢日本門戶最先之國家，而當時美日所締之條約，又爲偏面之不平等條約，但美

國並未能將日本夷爲殖民地之附庸，其他歐西國家亦未及做到此點，否則太平洋之局面，必與今日大不相同也。推其原因，一在美國至一八六〇年後即發生歷時五載之南北戰爭，無暇向外發展；二則美國之工業革命，直至十九世紀末葉始告完成，故必至此時始能向太平洋西岸爲積極之發展。至於其他歐西國家，咸集中視線於中國方面之發展，對於國小民貧之日本，則多不注意。於是遂予日本以努力圖強之絕好機會。是即所謂吸收西洋文化之維新運動是也。至十九世紀之八十年代，日本遂開始其向外之發展，先則佔領太平洋中之小笠原羣島，繼即派兵至我臺灣，擅剿生番，且以窺我之強弱，後則略我之琉球。自是而後，遂謀向亞洲大陸發展。其最先注意者，即爲我之藩籬朝鮮。至一八九四年，日本遂出兵朝鮮，一戰勝我，逼我締結馬關條約，於是朝鮮入於日本之手，而我之臺灣澎湖列島亦皆一併割與日本，同時歐美在華所享之特別利益，亦由日本一一獲得。至是日本遂一躍而爲太平洋上之強國矣。

二 美國勢力展至西太平洋

美國工業革命之完成，在十九世紀之末葉。此時日本，已非幕府時代之日本，而爲野心勃勃、日

思向亞洲大陸發展之日本矣。同時亞洲版圖最大之我國，則幾有被列強瓜分之虞；而於此時間之內，美國對遠東之貿易，亦繼續爲長足之增加，卽以其對華貿易而論，亦較三十年前增加二十三倍，故美國爲自身利益計，不能不亟亟於西太平洋之經營。至一八九八年美國遂藉口西班牙人壓迫古巴（Cuba）人民，向西班牙宣戰，奪取西班牙在遠東方面之殖民地，菲律賓與關島（Guam）於是遂於西太平洋方面獲得根據地。同時爲謀聯絡太平洋上之交通計，復將夏威夷三毛亞（Samoa）之一部及威克島（Wake Island）收入版圖；此外爲謀其海軍呼應之靈活計，及貿易之暢便計，更於一九〇四年獲取巴拿馬之地帶，以開築運河，益以一八六七年在北太平洋獲得之阿拉斯加（Alaska），其在西太平洋之地位，至是遂大爲強固。

美國獲有菲律賓之後，對於遠東問題，始有發言權，而實際上美國之成爲太平洋要角，亦自此時始。按甲午中日戰爭之時，各國皆不料中國實力若此薄弱，故皆坐視成敗，無所偏袒。及日本既佔遼東半島之後，各國對日未免懷有戒心，其中尤以俄國爲甚。蓋俄國此時，正欲於東方尋求一不凍之港灣，其心目中所想望者，實爲旅順與大連；今遼東爲日本所佔，則俄國此種企圖，卽無由致達。故

其出而干涉之心，極爲迫切，中國赴日議和大使李鴻章窺知俄隱，因於出發赴日之前，密與北京俄使商議干涉之道，俄人之意遂決。及中日馬關條約訂立之後，俄遂聯合其同盟之法國，及在遠東中國方面尙無根據地之德國，共同致牒日本，請其放棄遼東半島之佔領權，以保遠東之和平；同時調兵遣將，聯合法國之遠東艦隊，以謀實力之對付。此時之日本，曾請英人出爲斡旋，英人婉拒之，再請美國出爲調解，美國亦不欲日本國力之膨脹，故亦拒絕調停。此爲美人在遠東方面表示意思之第一次。

但自日本交還遼東之後，中國危亡之禍亦益烈。蓋俄法德之干涉日本佔遼，非其有愛於我，特欲令我感其好意，另予酬報。故事成之後，德則藉口山東教案，強據我膠州灣，法則援例強據我廣州灣，而俄國則藉口共同防日，據我遼東，並在東三省建築鐵路，極盡政治經濟侵略之能事。於是山東則成爲德之勢力區，東北則成爲俄之勢力區。英國鑒於俄國在我東北勢力之膨脹，遂向我國提出揚子江流域各地不准租借或割讓他國之要求，並強我租以威海衛；法國則提出我國不得將廣東廣西雲南三省割讓他國之要求，並強我租以廣州灣；嗣後英國又向我租借九龍灣。一時列強要求，

紛至沓來，清廷無術抵抗，唯一承認，於是我之疆土，咸爲劃成各國之特殊勢力區，瓜分之禍，迫於眉睫。美國此時，見及各國在華之巧取豪奪，深恐此一東方大市場，爲各國所瓜分而鎖閉，因於一八九九年九月六日，由國務卿海約翰（John Hay）向英法德俄日意六國發出『門戶開放機會均等』之通牒，其要點有三：

（1）各國不得干涉在華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內之『條約港』或投資利益。

（2）中國協定關稅稅率，對於在中國各口岸上陸或轉運之各國商貨，應一律適用，其所征關稅，應繳納中國政府。

（3）通過各該國勢力範圍所屬海口之任何國船隻，不得征收較該本國船隻更高之碼頭稅。在各該國勢力範圍內，由各該國興築、管理、經營之鐵道，對於任何國家之貨物，應與各該國之貨物，征收同等之運費。

此時英國見俄國在滿洲方面勢力之發展，及德國在山東方面之積極經營，深覺此種情況，若繼續下去，則必致因遠東利害衝突而發生戰爭，故對於美國所提之『門戶開放機會均等』原則，

予以接受，日意二國當時在華尙無勢力區，故亦力表贊同；德法亦無異議，唯俄國覆文稍涉含混。

三 日俄戰爭前後之日美關係

唯此時之俄國對於美國之門戶開放機會均等政策，雖無明白之反對，但在事實上確將獨佔滿洲，不容其他各國經濟勢力之侵入。因是美國曾於一九〇二年重復警告中俄兩國遵守『門戶開放機會均等』之原則，並提滿洲鐵道中立之計劃（Manchurian Railway Neutralization Scheme）。但俄國以大利所在，概予拒絕。同年，英國之所以與日本同盟，即由俄國此種積極的獨佔態度所招致；日俄戰爭時，美國所以曾以大批借款供給日本者，其原因亦在於此。蓋美國此時之意，以爲滿洲一日爲俄國所據，則美國資本即無插入其中之可能，同時在此區域中之貿易，亦無由開展；故爲美國之利益計，唯有資助日本以排除俄國在滿洲之勢力，故日俄戰爭之發生，英美實爲幕後之推動者。再日俄戰爭時，俄國雖敗，日本雖勝，然俄國尙有餘力以繼續戰爭；但日本則已瀕於破產之地位，故繼續戰爭，實不利於日本；美國即於此時從中調停，締結和約，其助日之情，灼然可見。

但美國對於日本此種積極之援助，並非絕無作用者。此點可由美國鐵路大王哈利曼（H. H.

Hariman)之活動上窺見之。按哈利曼於俄國佔領東三省時，即思打開滿洲之門戶，投資於東北之鐵路建築，故一九〇二年時，美國有滿洲鐵路中立化之計劃。日人窺知其隱，即邀請哈氏至日，與之虛與委蛇，由日首相桂太郎代表日政府與哈利曼訂立共營滿洲鐵路之合同一種，其內容如下：

『組織一銀團收買日本政府所獲得之南滿洲鐵路及其附屬物。策劃該路之復舊設備、改造與擴張、及完成；改良大連之終端車站。上述之財產，當事之雙方有共同平等之所有權，開發煤鑛（與該路相關聯者），別以協定許可一公司經營之，雙方於公司有共同利益，得各派代表。

在滿洲所有企業之發展，雙方以利益平等為原則，南滿洲鐵路及附屬物鐵軌、枕木、橋梁、各種建築物車站、房屋、站台、貨棧、船塢、碼頭等，由雙方代表決定實在價值收買之，此公司之組織以適合情形需要，及在時間上能以存續為基礎，為適合於日本之情狀。此公司於日本管理之下經營之，雖然，如為情況所許，得隨時加以變更，而結果總以代表權及管理權之平等為依歸。此公司依日本法律組織之。哈利曼氏，其本人雖已同意由日本公司經營，其同人是否同意，尙屬疑問，然相信其可同意也。

需要公斷人時，同意指定鄧尼孫（Henry W. Denison）氏擔任之。

中日或日俄交戰時，該鐵路隨時受日本政府之命令，運輸軍隊及軍用品，日本政府對該鐵路之服務，應予報償，並隨時保護該鐵路不受他國之侵略。

日本興業銀行總裁添田，爲當事雙方之中間人。

當事雙方以外，若有害害相關者參加，必由雙方會議相互同意後行之。」

但此項共營滿洲鐵路之合同，完全爲日人之一種手段。蓋此一合同締結之時，日俄間之朴資茅斯和約尙未完成，正有賴美國調人之援助，故日本對美不能不竭力拉攏，博其歡心；及和約已成，規定：（一）俄國以旅順大連及其附近領地之租借權與一切權益，悉數讓與日本；（二）俄國將南滿鐵道及其沿線礦產無條件讓與日本；（三）俄國承認日本在高麗之特殊政治軍事商業利益；（四）俄割薩哈連（庫頁島）之南部與日本等等條件後，日本已有恃無恐，故亦立即反汗，譏爲中國反對，將此項合同聲明作廢。至是美國一場迷夢，始爲打破；同時昔日同情日本之心病即轉爲惜恨矣。故不久，美國加州方面之種種排日組織，風起雲湧；美國國會限制日人移民入美法案之

通過；一九〇六年舊金山教育當局禁止日人兒童入白人學校讀書之決議；一九〇七年美總統徐奧道·羅斯福（Theodore Roosevelt）下令禁止執有夏威夷加拿大墨西哥護照日本移民之入境，凡此皆爲美國對日惡感表現之一斑。而是年美國與日本所締之美日君子協定，規定由日本自動限制日本移民之入美，亦爲此種情感之反映。唯事實上日本移民之入美者，並未根絕；故至大戰而後，美國之反日情緒，愈見高漲，因是美國會於一九二四年之移民法中，遂將所有一切亞洲人種概行拒絕入境，至此始將日本對美之移民爲釜底抽薪之禁絕。故美國對日情感，自日俄戰爭而後，始終處於惡化之狀態，而日人之所爲，亦無在不與美國之遠東政策相矛盾。

但美人並不因哈利曼之失敗而自餒，隨又託奉天美領事司戴德（Willard Straight）相機活動。及一九〇七年唐紹儀爲奉天巡撫，戴即向唐表示，願募美資二十萬美金，設立東三省銀行，投資建築新民屯至法庫門之鐵路。唯此時美國適發生金融風潮，此事未成事實。其後英人願意投資於此，合同已草擬，但日本亦竟藉口此路爲南滿之平行綫，提出反對。清廷無法，唯有作罷。英政府爲顧全英日同盟故，亦不予深究。於此可知日人不獨不許美國資本之侵入滿洲，同時更不許英國資